

证券代码：603619

股票简称：中曼石油

公告编号：2025-024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和调整，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内容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17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18号”），规定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执行日期

根据财政部的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自2024年

1月1日起执行解释17号的相关规定，自2024年12月6日起执行解释18号的相关规定。

（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曼石油天然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